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2026 北京昌平马拉松

项目编号：11011426210200033712-XM001

甲方：北京市昌平区体育局

乙方：南京善跑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 2026 北京昌平马拉松赛事运营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2026 北京昌平马拉松赛规模规划

(一)人数规模

男、女马拉松（42.195 公里）10000 人.

(二)赛事规格

1.中国田径协会 A 类（拟）赛事；

2.办赛基本要求：

2.1 赛事全程安全有序、保障有力，实现全员安全、赛事顺利。

2.2 加大媒体传播，树立赛事的正面形象，要求媒体的传播范围覆盖中央级、省市及地方级各类媒体渠道。

二、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一）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总价为（大写）：肆佰伍拾玖万贰仟捌佰壹拾元整（4592810.00 元）人民币。

（二）付款方式：

1.在本合同生效且区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2.乙方赛后提交赛事总结报告及赛事媒体简报等材料，并经甲方确认保质保量完成合同约定业务且财政资金拨付到位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50%。

3.乙方应在甲方付款前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和甲方申请财政资金所需的全部资料，否则甲方有权迟延付款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需保证提供有效的收款账户，由于乙方不能提供符合要求的收款账户导致甲方无法支付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三、合同期限

自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至乙方所承担的赛事全部工作结束止；但根据本协议约定提前解除或终止的除外。

四、乙方承担的赛事运营内容及范围

（一）项目具体服务内容

1.总体要求

2026 北京昌平马拉松赛是拟由北京市体育局、北京市昌平区人民政府主办，北京市昌平区体育局承办的群众性体育比赛。参加人员来自市内、省内、国内及国外的马拉松爱好者。

2.项目方案

赛事整体包括策划工作方案、视觉识别方案（赛事 LOGO、运动员服装、号码布、完赛纪念牌等）、赛事竞赛组织方案（包括场地布置、赛事报名、开幕式、颁奖、裁判、志愿者、后勤保障、熔断等）、新闻宣传方案（包含赛事推广和网络直播方案等）、安保方案、医疗救护方案、市场开发方案、应急处置方案等，乙方须根据组委会时间节点安排将上述方案提前一周上报审核。

3.项目服务内容

3.1 负责赛事的竞赛组织、路线设计、场地落实、布置执行等工作；

3.2 负责新闻宣传、赛事推广、网络直播、现场视频及摄影拍摄制作等工作；

3.3 负责赛事紧急支援方案的提供，负责运动员意外保险及赛事责任保险等工作；

3.4 负责赛事的赛用物资采购、设计和制作，并负责运动员比赛奖金；

3.5 负责开幕式、颁奖仪式等工作；

3.6 承担赛事核定执行内容的一切费用；

3.7 赛事主办方要求的其他工作。

4.项目具体服务要求

负责承担包括但不限于昌平马拉松赛事策划、竞赛组织和器材保障、媒体宣传推广、赛道和场地布置、赛事志愿者招募管理、赛事医疗急救和保障、各类资料印制、赛事保险等，及其实施过程中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确保赛事顺利有序进行。

（二）特别约定内容

1.赞助、招商及冠名单位为全国或本地具有一定影响力的品牌，双方可共同开展招商工作，所有赞助单位需经甲方和组委会审核确认，赞助费用、物资及权益归乙方赛事运营使用。

2.提供合理专业医疗急救团队及设备，确保赛事医疗救助快速响应。

3.赛事资金拨付与赛事推进工作相结合，甲方根据工作的推进报告拨付赛事的阶段性运作经费。

4.每届赛事结束 40 天内，做好本次赛事活动全过程的资料归档：包含对所有纸质、电子、影像资料进行分类装订和归档，交至甲方。

5.组织每届赛事报名工作，报名费收入归乙方所有。

五、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拥有马拉松赛事的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出品权、独家转播权、全媒体版权、全部商业运营权所有权等一切相关权利。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全面、高效、优质的履行合同规定的要求（包括招标文件的要求及履约过程中甲方交待的事项）以及乙方承诺的义务（包括投标响应文件的承诺）。乙方未能如期达到本合同要求，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约和实施情况、质量、效果进行全面的技术指导、检查、管理和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或口头改进意见，并限期予以整改。

4.甲方有权对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及其招标承诺的行为进行合同款项扣罚及经济处

罚。

5.甲方应按时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如出现有合同款项扣罚或经济处罚的情况，将在扣罚相关金额后进行余额的支付。

6.甲方需积极协助配合乙方开展相关工作，协助乙方解决问题、使之顺利开展工作。

7.甲方可要求乙方调整不合格项目组成员及员工，并在要求的时间内及时调整到位。

8.甲方负责赛事的综合协调，赛事的环卫、接驳服务，电力，场地保障，赛事属地方资源协调。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获得合同款项、赛事商业运作和市场开发收益、赛事报名费。

2.乙方应全面、高效、优质的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要求（包括招标文件的要求及履约过程中甲方交待的事项）以及乙方承诺的义务（包括投标文件的承诺）。

3.乙方应按甲方和赛事组委会的要求开展工作，根据合同内容提供布置方案。方案获得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并接受甲方的监督与指导，非因甲方原因增加或变更活动内容而引起的费用增加，应由乙方负责。

4 如在合同履约过程中出现计划或方案变更情况时，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并在征得甲方的同意后方可实施。

5.乙方应按照赛事组委会工作机构的设置，相应组成项目组，合理确定各项目组的工作人员，全程参与组委会各工作机构的工作，积极配合赛事保障工作有关职能部门，做好赛事的各项筹备和保障工作，确保赛事安全、成功举办。

6.乙方应接受甲方的管理、监督、检查及指导，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问题应及时的纠正并向甲方进行通报；如在项目执行期间发生紧急情况，乙方有义务及时通知甲方并积极予以协助解决。

7.乙方应维护赛事组委会及甲方的声誉和利益，服从甲方的统一安排。

8.乙方为完成承办活动而采购、摆设的各种物品、搭设的各种构筑物等物料必须稳固、安全、质量符合国家规定，无任何潜在风险和隐患。并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内承担维修、维护、管理、更换等责任，保证不会给甲方及任何第三方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否则，乙方需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9.乙方应保证其为完成本合同义务而安排参与活动的搭建人员、搬运人员与工作人员、表演人员等聘用人员亦不会给甲方及任何第三方造成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否则，乙方需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10.甲方不承担乙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其责任引起的一切事故、法律纠纷和经济责任，乙方须自行负责并处理合同履行过程中与第三方发生的所有事故、法律纠纷及一切费用。

1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若有违反，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乙方如因上述原因使合同性质发生改变，甲方不负赔偿责任。

12.乙方在制作、运输及安装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操作规程和施工规范进行作业。

13.乙方确保在活动策划及执行过程中使用的所有信息、数据、音乐和图片等不会侵害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并承担因使用该信息等带来的所有责任及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14.乙方应做好赛事的各类文书资料的收集整理工作，赛事结束后统一移交给甲方立卷、归档。

15.建立完善的财务制度，对赛事相关收支进行独立、清晰的记账，并接受甲方的审计。

六、违约责任

（一）除因不可抗力，如自然灾害，重大灾难或政府法令的原因以外，双方不得违背合同，如有一方违约，另一方可要求赔偿损失。

（二）甲乙双方需按本合同的各项条款履行义务或提供服务，若其中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内容，应对相关事宜负责，对违约所造成的后果负责，并负相关法律责任，且承担由此而造成的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一）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二）在合同有效期间发生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或不能全部履行，双方互不承担因不可抗力造成合同不能正常履行的责任，但不影响任何一方对不可抗力先前发生的违约行为合法追偿。

（三）遇国家政策性调整，影响合同履行，双方协商解决。

（四）如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当年赛事取消，则合同自动顺延一年，以此类推。

八、争议及未尽事宜

（一）有关本合同和签署本合同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二）本协议未尽事宜或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相悖的，均按国家有关法律、规定执行。

（三）任何一方就对方针对本合同项下任何条款的违约行为的自动弃权或重复性弃权不应被视为是对下一次针对同一条款的违约行为、或针对其他条款的违约行为的弃权。

九、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三）本协议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本合同附件：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所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主体间往来函件（包括但不限于书信、传真、电子邮件、微信、短信等）；协商一致达成的补充或变更协议等。

甲方：北京市昌平区体育局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西环路31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69746919

签订日期：2026年7月1日

乙方：南京善跑体育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建邺区白龙江东街19号舜禹大厦23层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18602501666

签订日期：2026年7月1日